

111年度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 暨語文增能計畫

申請說明會

計畫主持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俞克維教授

計畫目的

- ■增進新住民子女自我認同。
- ■提升新住民子女國際視野。
- ■深化新住民子女發展優勢
- ■接軌國際移動力。

補助對象

-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及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設有專業群、科(含進修學校、實用技能學程以及建教合作班)或綜合高中專門學程(以下簡稱學校)之在學新住民子女。
- 最近兩年內未曾獲政府單位同類型補助且有意願 赴父親(母親)原生國進行國際職場體驗且進而 就業者。



實施方式

實施方式(1/9)

■職場體驗場域選定

- 1. 以越南為優先選定地點。
- 2. 越南職場類別以工業類、商業類、設計類為主。
- 3.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派員現場評估查核,選定 適合新住民子女進行職場體驗之台商於海外所設立營 業據點或工廠。

實施方式(2/9)

■學生遴選(1/2)

- 1. 依職場體驗場域(越南),及該校新住民子女實務技能需求之契合性,填具「補助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申請書」。
- 2. 推薦具備<u>適當語文能力與海外生活適應能力</u>之新住民子 女參加遴選。
- 3. 請被推薦學生用當地語言(越南)自述,錄製1分鐘「自我 介紹影片檔」。

實施方式(3/9)

■學生遴選(2/2)

4.考量109-110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停辦係為特殊情形,參與過109-110年度計畫之學生得參與111年度計畫申請。(須111年度暑假仍在學之學生)

5. 以下資料, 敬請於111年3月18日(五)前備文寄送至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紙 本:申請書4份;

成績單、同意切結書、家長同意切結書、上課規範各1份 光碟片: 紙本資料WORD檔、PDF檔、自述1分鐘影片

實施方式(4/9)

■遠距教學(兩階段進行):

預計4-10月進行兩階段遠距語文教學課程(共計36堂)。

- ▶ 第一階段:4月-7月間辦理第一階段語文課程(18堂)。 凡報名之學生須先參加語言精熟度評測,將委派越南語 教支人員進行面試,再依據語文能力進行分組授課。
- ▶ 第二階段:8月-10月間辦理第二階段語文強化課程(18堂)。 遊選通過之學生,於國際職場體驗活動回國後再進行強 化課程訓練。

實施方式(5/9)

■計畫審查:

- 1. 由國教署召集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採第一階段語文能力 測驗,第二階段書面審查進行,並於4-5月完成審查。
- 2. 5月底前,由國教署核定並公告審查結果。
- 3. 111年度核定學生共36名(越南籍),獲選人數以最終審查公告 為主。
- 4. 通過審查之學生,為加強語文應用能力,本計畫將安排教支人員協助實施兩階段語文課程。

實施方式(6/9)

■獲選學生行前說明:

- 1. 遴選公告之新住民子女學生(越南),必須具備<u>護照(</u>效期 2023/01/31以後),未持有護照之學生請於<u>6月前</u>自行申辦 完成。
- 2. 因<u>越南</u>國家政策之緣由,學生前往該國進行職場體驗, 須持有<u>商務簽證</u>,此簽證將由主辦單位統一委託旅行社 辦理,費用須由學生自理。
- 3. 預計6-7月辦理獲選學生及隨隊教師行前講習會,針對國際職場體驗的學習重點、安全注意事項等進行說明,並收取隨隊教師與學生之相關證件,著手辦理簽證事宜。

實施方式(7/9)

■職場體驗實施方式

由教育部國教署依據選定之職場體驗場域擬定職場體驗實施計畫,規劃職場體驗日程表與體驗內容並由教育部國教署選派專任教師隨隊,利用暑假期間進行一週之海外職場體驗活動。

行程規劃(暫定):進行企業參訪、職場體驗、勞動條件認識、勞工權利保障、文化交流,並拜會我國駐外單位。

實施方式(8/9)

■職場體驗經驗分享:

預計於10月-11月,邀集參與國際職場體驗學生與隨隊教師,參加國教署或委辦單位辦理之職場體驗活動檢討座談會/分享會。

實施方式(9/9)

■如因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將調整實施方式,並另行公告。



暫定行程 I-越南

暫定行程 I-越南(1/2)

日期	地點	活動內容
第一天	台北駐越南胡志明市經	預計搭乘國籍航空班機,中午前抵達胡志明市 文化參訪,胡志明市中心郵政局 紅教堂、戰爭紀念館、安東市場 -入住飯店-
第二天	越南胡志明市丁善理紀念中學(借用場地)	職場專題講座

暫定行程 I-越南(2/2)

日期	地點	活動內容
第三天	越南胡志明市	文化参訪,古芝地道
分二八	越南平陽	赴越南平陽 -入住飯店-
第四天 第六天	工廠見習: 1.信統電產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越南胡志明市出口區 2.鋒明(越南)國際有限公司-越南平陽省 越南胡志明市	
第七天	新山國際機場 返國	參觀胡志明紀念館後返國,預計 下午抵達桃園國際機場



暫定行程 II -國內見習

暫定行程 II -國內見習

日期	地點	活動內容
	-集合- 桃園高鐵站	中午: 統一搭車前往下榻飯店
第一天	业 国	下午: 行前說明會
	桃園飯店	入住飯店
	信統電產公司	上午: 見習活動
第二天		下午: 勞動權益課程
	桃園飯店	入住飯店
第三天	信統電產公司	 1.越南工廠連線 2.經驗分享 3.綜合座談
	桃園高鐵站	下午: 返家



110年度實施成果

110年度申請說明會

 1月15日於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辦理申請說明會,召 集有意願申請的學校與會,由國教署偕同承辦單位就計畫內容、申 請方式及辦理成效進行宣導,共計45所學校及3名縣市政府代表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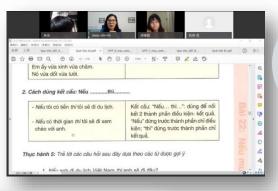




第一階段語文增能課程

課程於3月31日至5月21日,由9名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於遠距教學系統Cisco Web進行第一階段課程,邀請符合書面資格之47名學生分成9組,進行18堂面授課程教學,課程內容包含:越南語基礎發音、生活會話文化、風俗禁忌等,使學生對越南有進一步的瞭解與認識,引導學生對語文學習及文化產生興趣,以增進語言能力。





風俗禁忌

越南 文化

生活 會話

基礎 發音





國內台廠企業見習活動

• 8月25日-27日辦理國內台廠企業3天2夜見習,參與學生共15位,課程內容針對越南職場工作環境、勞動條件的認識及勞工權利保障進行設計,協助學生瞭解越南職場就業環境,保障學生勞動權益,並讓學生與越南工廠主管進行連線互動。













第二階段語文強化課程

 本計畫持續推動學生語文增能輔導工作,於9月13日至10月31日間 辦理第二階段語文強化課程,除了引導學生對語文學習及文化產生 興趣,更努力推廣並協助輔導學生取得國際越南語認證考試,並於 課程結束後實施後測考試,評估學生2階段學習成效。





越南歷史

越南 文法

職場用語





2021年秋季國際越南語認證

• 本年度參與計畫學生共兩位通過「2021年秋季國際越南語認 證(iVPT)」,分別是(B1:中級)及(A2:初級),對學生越語能 力提升及自我認同有相當大的助益。

針對一般職場、學校、休閒 場合常遇到的事物,能清晰 B1-中級 | 瞭解信息的重點。在目標語 言地區旅遊時,能應付大部 分可能會出現的狀況。

NGÀY THI 考試日期 TEST DATE	2021/12/4	SÓ BÁO DANH 准考證號碼 NO.
HO TÊN 考生姓名 NAME	吳	SÓ CMT 身分證字號 ID.
	ĐIÉM THI 人成績 Details	Tiêu chuẩn phân cấp 分級對照標準 Levels & Criteria
NOI DUNG THI 科目 Subjects	ĐIỂM 分 数 Scores	TRUNG CẤP (BẶC 3)
NGHE HIÉU 聴力測驗 Listening	72	中級 Level B1
ĐỌC HIỀU 閱讀測驗 Reading	90	240≦ Total Scores ≦319
VIÉT 書寫測驗 Writing	59	TRUNG CÁP (BẬC 4)
NÓI 口語測驗 Speaking	64	中高級 Level B2 320≦ Total Scores ≤400
TÔNG ĐIĖM 總分 Total	285	
CAP BAC 評定級数 Level	B1	○ Cao nhất là 400 điểm 滿分400分 Maximum 400 points
Muốn hiểu thêm về website của Trung l 2. 考試科目任1科須遠: 證書」、並依相關規 Tổng điểm thi đạt a	các cấp bặc trong khung năng lực tiế lầm nghiên cứu Việt Nam, Đại học Qu 50分,且總成績達240分(含)以上,7 北端理。	方可於規定時間內申請「國際越南語認證

A2-初級

能瞭解切身相關領域的句子 及常用詞;能以簡單的詞彙 敘述個人背景、周遭環境、 及切身需求。





111年度 申請填寫說明

學校代號:

編號:(勿填)

○○○○學校

111 年度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 申請書

承辨組長		電話(O)	
手機號碼		傳真機	
E-MAIL			
單位主管	(請核章)	校長	(請核章)

中華民國 〇 年 〇 月 〇 日

(一) 學校基本資料

	班別	班級學生總數				新住民子女 學生數			
學制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小計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小計
一、普	·通科(綜合高中)								
=	1.日間部								
職	2.夜間部								
業類	3.建教合作班								
科	4.綜合職能科								
三、綜	1.學術學程								
合高中	2.專門學程								
四、寶	[用技能學程								
五、道	基修學校								
	1.資源班								
其他	2.								
	3.								
合計									

6

(二) 申請書

			科				年系
	□精通	説 □普通 □不會	□精通 □略懂	讀 □普通 □不會		精通	寫 □普通 □不會
	新住民子	女及家庭#					
			家庭狀活	兄			
親屬稱謂	姓名	原生 國籍	存歿	年齢	就	學或就	業狀況
)							
	通 □普通 □不會	通 □普通 □精通 □略懂 新住民子 親屬稱謂 姓名	通 □普通 □精通 □普通 □ 幣僅 □不會 新住民子女及家庭出 根屬稱謂 姓名 國籍	聽 説 通 □普通 □精通 □普通 □精通 □略懂 □不會 □略懂 □不會 □略性 □不會 □略性 □ □ □ □ □ □ □ □ □ □ □ □ □ □ □ □ □ □	聽 説 讀 通 □普通 □精通 □普通 □精通 □普通 □略懂 □不會 ■略懂 □不會 ■略性 □不會 ■略性 □不會 ■ 新住民子女及家庭狀況 家庭狀況 「家庭狀況 「原生 「房生 「月子 「月 「月	聽 説 讀 通 □普通 □精通 □普通 □精通 □普通 □ □ □ □ □ □ □ □ □ □ □ □ □ □ □ □ □	聽 説 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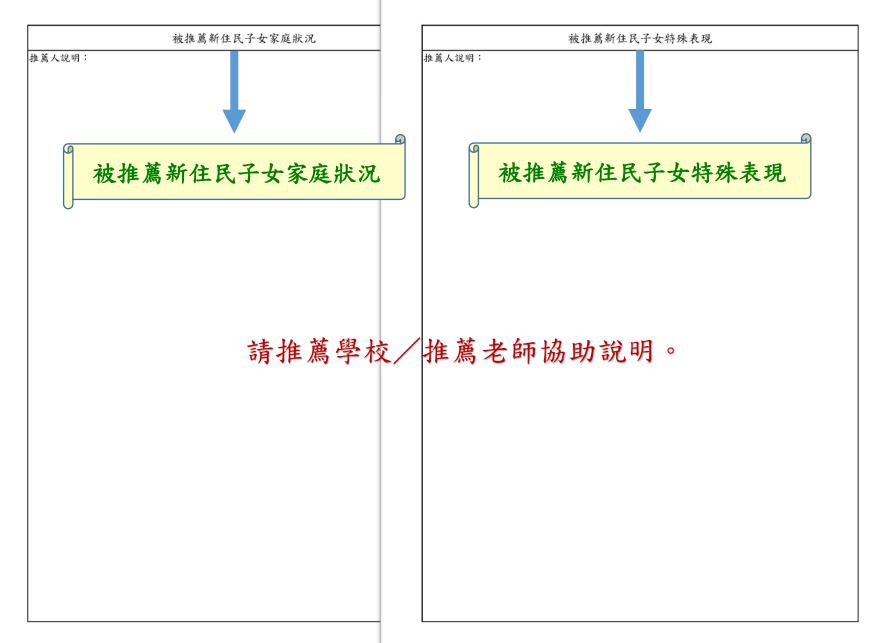
申請書資料

- A. 後續將成立LINE群組, 公告授課時間與聯繫 事項用。
- B. 請詳實勾選母語能力; 精通、普通之學生, 將安排教支人員協助 進行面試。
- C. 請檢附學生110學年度 上學期成績單佐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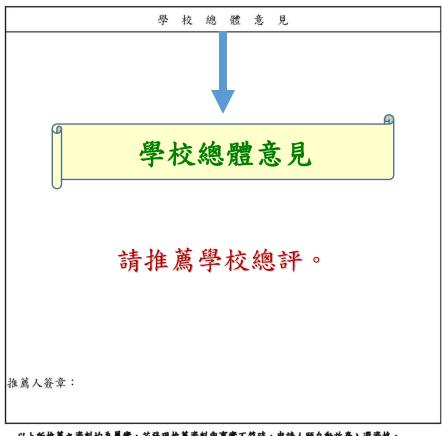
參與動機、學習目的、預期學習成果

參與動機、學習目的、預期學習成果

請學生自行填寫或以電腦繕打, 字跡務求工整。



9 10



以上所推薦之資料均為屬實,若發現推薦資料與事實不符時,申請人願自動放棄入選資格。

此欄由主辨單位填寫				
面試意見				

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同意切結書

二、學習體驗期間本人:

- (一)願意遵守本計畫之規範,若因故導致國外生活體驗無法完全執行,本人將 立即停止本計畫,並將已領取之各項補助,即刻全數歸還。
- (二)願意考量自身安全,注意交通及住宿安全,並, 意外傷害和危及生命的後果。同時本人親屬或 法對上述之善意個人、單位或團體提出任何。

(三)如未能依計畫完成成果分享與報告,則須繳口

(四)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著作權法與民法肖像權等相關規定,如因計畫活動 之需求,本人同意授權將參與計畫之作品及照片上傳公告或製作成刊物、 海報作為宣傳。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切結書內請先填具相關資料

् एत साम्राज

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家長同意切結書

一、 茲同意本人子女_____:

- (一) 自民國<u>111</u>年<u>月</u>日起至<u>月</u>日止,
- (二) 前往 越南 國,進行職場體驗與企業參訪活動,
- 二、本人已詳閱本計畫應配合注意事項內容,也瞭解子女參與學習體驗行前說明會及出國期間自行安排交通工具,本人會叮嚀子女隨時注意交通及住宿安全,並遵從帶隊教師與現場, 導人員的指令以避免意外事故之發生。

t 導致國外生活體驗無法完全執行,本人將 之各項補助,即刻全數歸還。

人住宿安全,並承擔個人行為致引發之危險、

意外傷害和危及生命的後果。同時本人親屬或繼承人或相關之第三人將 無法對上述之善意個人、單位或團體提出任何告訴或民事求償,絕無異議。

- (三)如未能依計畫完成成果分享與報告,則須繳回全部補助。
- (四)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著作權法與民法肖像權等相關規定,如因計畫活動 之需求,本人願意授權將子女參與計畫之作品及照片上傳公告或製作成 刊物、海報作為宣傳。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名: (簽章) 學 生 姓 名: (簽章) 住 ht : 家長姓名: (簽章) 證 址: 家長身分證: 雷 (家): 統一編號: 家長電話(家): (手機): (公司): (手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9

新住民子女國際<u>職場體驗活動</u>暨語文增能計畫 上課規範

本計畫為深化新住民子女之潛在優勢,接軌國際移動力。鼓勵新住民子女參 訪體驗父母原生國之職場狀況,善用其身具父母原生國母語之語文優勢,培養具 有國際職場競爭力之海外職場尖兵,參與計畫期間,為確保學習的成效,請參與 活動學生遵守以下規範:

- 一、本計畫共分兩階段上課,各階段上課時間表須由參與活動學生及授課 教支人員共同簽名確認後方可進行。
- 二、本案課程時間悉依參與活動學生及授課教支人員共同確認之課程表執 行,需要請假者,須事前向教支人員提出申請並獲同意,否則將視同曠 課,不予補課。
- 三、兩階段課程結束後學生參與證明上將會註記實際上課時數,上課時數 未達總時數 1/2 者,不製發參與證明。
- 四、若學生有惡意曠課之情節,本計畫將通告學生所屬學校,請該校給予學 生合官的處分。

學生姓名: (簽章)

住 址 語 統一編號

電 話 (家):

(手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上課規範

參與計畫期間,為確保學 習的成效,請參與學生簽 名同意遵守相關上課規範。

111 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暨語文增能計畫 第 階段上課時間確認表

序號	上課日期	星期	上課時間	上課時數		
例	2月26日	六	14:00-17:00	3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計						

- 一、請授課教支人員與所屬組別學生討論上課時間,學生及授課教支人員 皆需簽名,並將檔案上傳至 LINE 群組後後方可開始上課。
- 二、本案課程時間悉依參與活動學生及授課教支人員共同確認之課程表執行,需要請假者,須事前向教支人員提出申請並獲同意,否則將視同曠課,不予補課。
- 三、課程開始 10 分鐘後若學生未請假亦未上線,視同曠課;上課 10 分鐘 後,若該組學生皆未出席,教支人員得於上課日誌註記,並檢附相關錄 影檔佐證,得支領該節鐘點費,以維教支人員授課權益。
- 四、兩階段課程結束後學生參與證明上將會註記實際上課時數,上課時數 未達總時數 1/2 者,不製發參與證明。
- 五、若學生有惡意曠課之情節,本計畫將通告學生所屬學校,請該校給予學 生合宜的處分。

		【第	組】	
教支 簽	.人員 名		學簽	生名
日	期		日	期

上課時間確認表

參與學生經計畫團隊確認 上課組別後,將由教支人 員與所屬組別學生討論上 課時間,學生及教支人員 皆需簽名,並將檔案上傳 至LINE群組後後方可開始 上課。

放棄聲明書

本校(校名、科別、班級、學號)學	生,
因	無法參加教育部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度「新住民	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
暨語文增能計畫」,特此書聲明放棄,	不得再以任何理由參加
此次活動。	
立書人:	_(學生簽章)
	_(家長簽章)
	_ (師長簽章)

1 1 1 年 月

放棄聲明書

計畫期間若學生無法繼續參與課程及活動,請學生填寫「放棄聲明書」,並請學校行文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收件期程-即日起至111/03/18(五)

檢附資料如下:

- ☑附函文
- ☑申請書一式4份;成績單、同意切結書、家長同意切結書及上課規範各1份
- ☑ 光碟片電子檔

[應含申請書word、PDF檔及越南語自我介紹影片(格式限定WMV/MP4檔)] 請以學校全名-學生姓名為檔名,例:【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〇〇〇】

111年3月18日前(以郵戳為憑) 寄送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旗津校區 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暨語文增能計畫 收

- 地址: 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482號
- 連絡電話: 07-8100888 分機 25264
- Email: vesc.newres@gmail.com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